

113 年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常年游泳活動班招生簡章

一、目的：

- (一) 為配合市府推廣市民游泳運動及加強本校學生游泳能力、提高學校游泳池使用率，以及擴充學生課餘學習游泳機會，故於課外時間開放游泳池，達到「處處有泳池，人人會游泳；個個懂救生，人人能自救」的願景。
- (二) 帶動全校師生運動風氣，達成提升健康體適能之目的。

二、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學務處

五、活動時間：

開放時間		使用對象
週一至週五	12:00~13:00 16:30~18:30	全校學生、本校同仁、本校退休同仁 本校同仁眷屬（不對外開放）

註：如遇本校游泳教學、游泳比賽及訓練活動時，得調整開放時間及開放水道。

六、報名手續及方式：

※報名手續：

- (一) 請攜帶身分證及一寸照片一張。
- (二) 填妥報名表(學務處體育組下載報名表)。
- (三) 出納組繳交報名費。
- (四) 學務處領取學員證(入校及進場時需出示學員證，請務必配合)。

※報名方式：

詳閱簡章 → 體育組 校網下載報名表 → 出納組 繳費、領取收據 → 學務組 領證

七、活動地點：本校至善樓 B1，室內溫水游泳池。

八、報名資格及收費標準：

(一) 報名資格：

1. 本校學生、教職員工及眷屬、退休同仁。
2. 限身高 130 公分以上者，凡患有不適於游泳活動之疾病者，如皮膚病、心臟病等不得報名。

(二) 常年游泳活動班收費標準：

1. 全校學生：註冊時繳交游泳池水電及維護費 150 元整。
2. 本校同仁：月繳 700 元，半年繳 1,500 元。
3. 本校退休同仁：月繳 1000 元，半年繳 2,000 元。
4. 本校同仁眷屬之收費標準：
 - (1) 本校活動班同仁之女眷屬(十二歲以上)：每半年 3,000 元
 - (2) 本校參加活動班同仁之眷屬(包含十二歲以下)及高三應屆畢業生：使用每張 10 格 500 元之優惠券。
5. 身心障礙者：憑身心障礙證明者免費。

九、注意事項：

- (一) 未滿 18 歲之學生，需徵得家長同意及簽名後，始准報名。
- (二) 請聽從教練及救生員之指導，不得於池畔奔跑、嬉戲及推打或未經許可進行跳水動作。
- (三) 患有皮膚病或其他不適游泳運動之疾病者，不得報名。
- (四) 本校游泳池水深高度最深達 135cm，請參酌再報名。
- (五) 其餘安全衛生注意事項，依本校游泳池開放辦法執行。

十、本校校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65 號。

電話：23313701

23820484 轉 530 (體育組)、533 (游泳池)

網址：<https://www.fg.tp.edu.tw/>